



# 《论衡》中的地学思想

李 鄂 荣

两汉时期，“天人感应”的唯心主义思想很盛行。这种思想把一切自然现象都解释为天意的体现，而反常的自然现象则是“天之谴告”，即天的谴责。在地学方面，他们把地震、山崩、洪水、气象反常等都纳入天意的表现。例如，公元前一六八年武都的地震、山崩；公元前一七九年齐、楚等地水灾和山崩，他们都认为是二十多年后吴楚七国之乱的先兆。“汉七国同日众山溃，咸被其害，不畏天威之明效也。”（《汉书·五行志》）

针对这种流传已久的“天人感应”的思想，东汉学者王充（公元27~97年）在其名著《论衡》中对一些地学现象作了唯物主义的解释。他认为天、地都是无意志的物质体。

“夫天者，体也，与地同。”例如，对于春秋时期的一次梁山崩事件，历代盛传这样的说法：梁山在晋国境内，它发生山崩，而且堵塞黄河三日不流，使得晋景公大为惊慌，于是穿着白色的衣服，帅领群臣到河边哭祭了三天，河水才复流。王充认为：这个传说是虚妄的。文中说：“山崩壅河，素缟哭之，淤道何意乎？此或时河壅之时，山初崩，土积聚，水未盛，三日之后，水盛土散，稍坏沮矣。坏沮水流，竟注东去。”就是说，山崩之初，崩积的土石堵塞了河流，三日之后，水位增高，冲决积土，恢复正常，这是很自然的现象，同晋国君臣临河而哭有什么关系？文中又说：“使山恒自崩乎，素缟哭无益也。使其天变，应之宜改政治，素缟而哭，何政所改？而天变复乎？”就是说：如果梁山常常崩塌，哭也是没有用的。如果这是天的有意谴告，因之宜改国家的政治，素缟而哭，算是改了什么政治？王充这些解释

是完全符合科学的。

对于海啸的成因，当时也有一种迷信的说法：因为伍子胥被吴王杀害，伍子胥因怨恨而“驱水为涛”。王充在《论衡》中解释了海啸与月球的关系。他说“涛之起也，随月盛衰，大小满损不齐同。”所以海啸的“泛扬动静，自有节度。”他还指出海啸与江口海岸线形状的关系：“其发海中之时，漾驰而已，入三江之中，殆小浅狭，水激沸起，故腾为涛。”这种解释也是十分正确的。他还反问道：如果伍子胥能因怨恨而“驱水为涛”，为什么屈原不能驱江水为涛呢？

对于古代许多神话传说，如关于共工头触不周山，使天柱折，女娲氏炼石补天等等，《论衡》都分析了它们的虚妄性，这一切都表明了王充的科学思想。但是，由于当时自然科学水平的限制，王充在《论衡》中也发表了不少错误的见解。如他不相信日蚀是月的遮掩；反对日、月之体皆圆；不同意邹衍的九大洲的学说等等。

## 《水文地质工程地质》

(双月刊)

征订启事

《水文地质工程地质》代号2—335，逢单月15日出版，国内外发行，欲订者请及时向邮局办理1987年预订手续（本刊编辑部和地质出版社邮购组均不办理订阅、代购、零售业务）。

本刊每期正文64页，定价0.78元，全年共4.68元，欢迎订阅。

编辑部地址：北京西四地质矿产部内